

大数据时代带给我们便利的同时,个人隐私却是愈发透明,新型诈骗方式更是层出不穷。诈骗犯钻空伺机而动,形成环环相扣的诈骗产业链条,实行网络贷款诈骗、冒充客服退款诈骗、假冒熟人诈骗、刷单诈骗、冒充“公检法”诈骗等等,这种群众反映最为强烈的突出犯罪令人防不胜防,严重威胁社会稳定和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财产安全。国家有号召,部门有行动。为了迅速遏制诈骗的多发态势,提高市民防范意识,我市相关部门纷纷通过形式多样的反诈举措,切实将反诈行动落到实处。积极做好对内对外防范电信诈骗宣传工作,广泛开展防骗宣传教育,加大防诈公益宣传力度,走访社区发放宣传手册、播放防诈视频,并为居民进行详细讲解,用丰富的反诈宣传方式营造了“时时提醒、处处提防”的浓厚反诈氛围。

只要人人都筑牢思想防线、掌握反诈知识、提高反诈意识,由个人上至单位再到国家,层层防范、打防结合,掀起全民反诈热潮,就能让电信诈骗无处遁形。

### 保护个人隐私 提高防范意识

去证券公司开一个户,就会收到很多炒股、融资的诈骗电话;去银行开户或到保险公司购买保险,就会接到许多是否需要投资理财、买保险的电话;通过房产中介租房,就会收到无数售房、租房的电话……这些非法窃取个人隐私的行为就发生在我们身边,也有不少小伙伴不幸“中招”。通过日常上网和手机使用窃取个人隐私的套路令人防不胜防,不良商家、不法分子“圈套”深,除了要加强监管之外,我们在生活中也需要时刻保持警惕,才能保护好个人信息不被泄露。

日常生活中,我们可能不经意间就把个人信息暴露出去,例如网购的收货信息、在公共电脑上登录电子邮箱或聊天工具没有退出、在打印店多打印的个人简历没有带走、扔掉快递包装时没有销毁快递单等等,都很容易将个人信息暴露给“有心之人”非法利用。

所以,有关个人信息内容一定要及时退出、删除痕迹或者销毁。例如,公共电脑上的应用软件要及时退出,文件要及时删除;纸质文件通过碎纸机等工具进行销毁;扔掉快递包装前,将粘帖的快递单进行销毁。同时,不是所有的个人和机构都可以收集个人信息,特别是大规模地收集个人信息。任何机关和个人在收集他人个人信息时,也都应当遵循合法性原则,保证收集的主体和手段必须合法。

恪守为民之责,力行利民之举。近年来,国家层面的反诈行动已形成更高标准、更具灵活性的新格局。国家反诈中心APP正大力推广,用户实名注册,APP实时推送反诈内容预警提示,确保真正发挥预警、阻拦功效,形成有效的防诈和阻诈合力。东吉分局民警王谱铭提示广大市民朋友:“目前下载国家反诈中心APP是反诈工作中的重要一环,里面不但有相关的反诈知识,有预警防范功能,也可以最大限度地挽回人民群众的损失,在源头上就将电信诈骗犯罪扼杀在摇篮中。”

### 小心“理财专家”设下投资陷阱

“你好,女士,注册我们平台APP,可以通过内部渠道购买股票,收益很大、稳赚不赔。”现如今,投资理财观念深入人心,钱生钱是很多人迫切的需求,诈骗分子也瞅准机会设计重重圈套、等你上钩。所谓的“高回报、高收益、专业导师、专业运作”,一旦你心动了、参与了,就会落入圈套。

有媒体报道:“杨女士在社交软件上认识了一男子,对方对杨女士嘘寒问暖、百般关心,两人很快便发展为情侣。男子在取得杨女士信任之后,引导杨女士下载某APP,开始了所谓的‘高回报投资’。在高收益的诱惑下,杨女士先后投入5次,共计三十余万元,第二天发现APP无法登录,遂报警。”这几年,此类理财诈骗频频冒头,受害者不在少数。一般是犯罪分子通过社交软件加受害人好友,或者在一些公众号等网络平台发帖、投广告,称有投资门路

吸引受害人。随后拉人进群,组织“水军”在群里扮演投资者,晒出收益情况诱导受害人。犯罪分子通常会以小额返利让受害人初尝甜头,再不断诱导受害人加大投资金额。然后,骗子以“服务器维护”“银行账户冻结”等各种理由拒绝受害人提现,紧接着利用受害人急切提现心理,诱导受害人继续投钱,直至将受害人所有钱财骗光。

警方提醒:天上不会掉馅饼,正确的“三观”是反诈的第一把锁。投资理财要保持理性,选择合法正规的平台和机构,不要听信社交软件中陌生人的投资指导和承诺,以及来历不明的网络推介,也不要轻易相信高收益、高回报的投资理财产品,更不要向陌生人提供个人身份证号、银行卡号、密码、验证码等信息。同时,不扫描陌生人发来的二维码,不点击来历不明的网页链接,避免被所谓的“理财专家”坑骗。



# 反诈“不停歇”

# 护航美好生活

## 时刻警惕 冒充公检法诈骗又来了

“你的银行卡涉嫌洗钱、你的身份证异地使用,你涉嫌刑事犯罪被通缉了……”这些都是冒充公检法诈骗典型的来电开场白,虽然这类诈骗已是老生常谈,但是依旧有人上当。仿冒套路千变万化,一旦放松警惕、稍不注意核实,就很容易落入骗子设好的“老圈套”。

近年来,冒充公检法诈骗屡见不鲜,媒体报道的各种案例也让市民提升了防范意识,但是陷入骗局的人仍然不在少数。因此,我们不能掉以轻心,要多了解相关套路。其实,冒充公检法诈骗就是指诈骗分子冒充公安、检察院、法院工作人员,以被害人的银行卡、社保卡、医保卡等信用支付工具被冒用,或被害人身份

信息泄露,涉嫌洗钱、贩毒等犯罪,要求被害人配合调查,并发送虚假“通缉令”“逮捕令”等法律文书,使被害人陷入恐惧,再让被害人进行“资金清查”或者将钱转入公检法指定“安全账户”,以自证清白,从而实施诈骗。

记者从市反诈中心了解到,公检法不会通过电话办案。公安局、检察院、法院等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在执行公务、向公民询问情况时,应持相关法律手续当面询问当事人并制作相关笔录,绝对不会使用电话方式对所谓的涉嫌犯罪、银行卡透支等问题进行调查处理,公检法机关及其他部门之间也不会相互接打电话。其次,公检法等部门从未

设立所谓的“安全账户”。公安局、检察院、法院等部门均未以“国家安全账户”为名义设立银行账户。当事人自称是上述机关工作人员,通过打电话、发短信、发链接告知受害人涉嫌某种犯罪,并要求其将存款转到所谓的“安全账户”以进行核实、保全资金的,都是诈骗行为,请一概不要相信、不要回复、不要点击链接,防止上当受骗。

所以,当我们遇到类似情况时,不要一个人应对,不要盲从。犯罪分子一般会利用特殊计算机软件,能模拟各类电话号码。接到这种电话时一定要冷静、沉着,及时与家人、亲友商量,不要轻信秘密办案而独自听人摆布。

## 银行卡诈骗新伎俩 “客服”来电须谨慎

近日,记者从市公安局了解到,网络通讯诈骗手段又出新伎俩。例如,信用卡要求扣年费、降低年费最低消费、优质客户提高额度等,最终都要求受害人转账。民警提醒广大市民注意防范,尤其是防范提升信用卡额度的诈骗。相关业务一般需要客户自己申请,银行不会通过电话的方式办理业务。此外,信用卡背面的三位数验证码非常重要,切勿轻易向他人提供。

有相关媒体报道,市民李女士上班时接到一个自称是“招商银行信用卡客

服”的来电,对方称由于李女士信用卡信用良好,是银行的优质客户,可以免费升级、提高信用卡额度。听到可以提高额度,李女士便同意了。这时,“客服”又说可以用手机登陆进行操作,自助完成升级。没有丝毫怀疑的李女士随后用手机登录了该网站,并按照提示登记了信用卡卡号等信息资料,并输入了信用卡背面的三位数字识别码。接电话期间,李女士接到银行系统发来的一条验证短信,并将短信内容告诉了对方。没想到刚挂电话,就又收到银

行信息,自己的招商银行信用卡被盗刷了几千元,醒悟过来的李女士连忙报警。

警方提醒,遇到该类来电,尤其是涉及个人身份、银行卡信息的,先不要盲目相信,应在挂断电话后主动拨打官方服务号码进行求证核实。另外,银行无论是短信还是电话,客服号码均是全国统一。市民但凡接到声称“你的银行卡账号被利用或者存在风险”的陌生号码来电,都不要慌张和轻信,不要按照对方要求操作,而应拨打相应银行的客服电话进行求证。

## “反诈骗、护万家” 凝心聚力筑平安

为了能够切实有效做到全民反诈、坚决遏制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多发高发态势,切实提高抵制电信诈骗违法犯罪活动的免疫力,市刑警支队按照省、市局统一部署,组织开展以“反诈骗、护万家”为主题的系列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宣传活动,积极营造全民反诈防骗的浓厚氛围。此次宣传活动分别在龙首山公园东门、西门、南门入口处设立宣传展台及展板,在人员密集的步行街向过往群众发放宣传单和

手册,在市区交通诱导屏及银行网点LED大屏同步播放反诈宣传视频,同时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进校园、进商场超市、进社区”等活动,主题突出、气氛热烈,吸引过往群众驻足围观。

宣传现场,反诈民警通过展台宣传和徒步宣传的方式向群众发放反诈宣传单、宣传册,通过捺印反诈鸡蛋和邮件快递等方式向群众讲解防骗常识、推广国家反诈中心官方反诈咨询热线及辽源市反诈微信公众号等反诈应用工具,动员群众自觉参与到宣传行动中,鼓励大家人人争当普及防范知识的宣传员和提供诈骗线索的情报员,成为反诈防骗的支持者、传播者和践行者。

此次宣传活动共出动警力100余人次,设置宣传点3处,张贴宣传海报20余张,设

置宣传展板6块,发放宣传资料1万余份,捺印反诈鸡蛋1000余枚、邮件快递600余份,播放反诈宣传短片260余条次,现场解答群众咨询800余人次。活动通过不同形式、不同渠道,多载体、多层次持续深入开展反诈集中宣传,营造了“全警反诈、全民反诈、全社会反诈”的浓厚社会氛围。

此次活动通过深入群众发放宣传册、讲解防骗知识,不断扩大法律知识宣传教育的覆盖面,进一步增强了群众对反诈安全的认识和理解,全面营造“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良好氛围。下一步,市局还将继续深入开展“防电信网络诈骗”宣传活动,进一步丰富形式、强化举措,营造浓厚的全民反诈氛围,提升全民安全意识,为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辽源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 反诈宣传“零距离” 提升防骗“免疫力”

反诈宣传只有“零距离”,才能有效提升辖区内老年人的防诈骗意识、才能更好地营造“人人反诈、人人参与”的良好氛围。为此,我市分局民警根据辖区老人留守在家、活动不便的特点,上门入户宣传防范养老诈骗相关知识。针对养老诈骗犯罪形式多样化、老人警惕性低等情况,民警结合电信诈骗宣传,和老人面对面讲解养老诈骗典型案例,引导大家学会辨别并提供“养老服务”、销售“养老产品”等名义实施的侵害老年人合法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提高老年人安全防范意识。同时,提醒老年人不要轻信陌生人和陌生电话,不要向他人透露银行卡号、家人身份信息个人隐私信息,以防遭受损失。

王谱铭是辽源市公安局东吉分局东艺社区警务室主任、三级警长。参加公安工作以来,一直以严谨细致的态度对待每一项工作,得到

了市局党委和辖区群众的充分认可。在分局反诈宣传期间,王谱铭经常在辖区入户登记中对群众开展反诈宣传,通过“上门服务”让广大群众下载“国家反诈中心”APP,同时发放反诈宣传资料,面对面讲解。针对村居留守老人、家庭妇女等易骗群体,向群众详细讲解电信诈骗典型案例、常用手段,告诫群众切勿贪图便宜,不要轻信陌生人,不要将身份信息和家庭信息透露给他人,不要将资金转入陌生人的账户。如有上当受骗,及时收集好证据,第一时间向公安机关报案。2021年10月23日,东艺社区警务室接到辽

源市公安局反诈中心预警,辖区群众小杰(化名)接到诈骗电话,诈骗人员冒充公检法工作人员对小杰实施诈骗。王谱铭及时赶到小杰家中,对小杰进行劝阻并进行反诈知识讲解,成功挽回小杰的经济损失。

上门服务反诈宣传是一种最为直观有效的宣传方式,能够让市民最直观地了解到相关反诈知识,同时也更能为一些弱势群体提供反诈帮助,真正将防骗“免疫力”带进千家万户。



本版策划 戚凯莹  
本版文字 稿由本报记者 祝琪尧 采写